**高雄市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宣導短片甄選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2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19250號函辦理。

 二、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市教中字第11034272200號函辦理。

**貳、目的**

 一、鼓勵學校教師創作活潑、有趣、多元化的金融教育宣導短片或微電影，

 提昇金融教育運用資訊媒體及載具融入課程教學之豐富度。

 二、落實金融教育資源共享，協助各校順利推動金融教育。

 三、徵選優質短片及微電影，豐富高雄市金融基礎教育成果資料庫，達成

 金融基礎教育知識管理之目標。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右昌國中。

**肆、辦理時間**

 一、送件時間：

 (一)參賽者須將作品於110年11月14日22時前上傳至YouTube，標題請

 用以下格式：【高雄市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宣導短片】（作品名稱），作為報名參賽資格。

 (二)請於短片內容片首或片尾加入學校名稱、參加組別、團隊成員姓名。

 (三)請於110年11月15日前，將參賽作品燒錄成光碟後，連同報名表(紙

 本)及參賽作品授權同意書郵寄至高雄市右昌國中 (高雄市楠梓區盛

 昌街161號)輔導室輔導主任收。報名表請另以電子檔方式e-mail至： happy.69.jenny@gmail.com，郵寄後煩請務必撥空來電與主辦單位確認是否有收到，聯絡電話：(07)3640451，分機410。

 二、評選日期：110年11月19日，並於110年11月26日前於高雄市教育

 局網站公告評選結果。

**伍、實施內容**

 一、參加人員：高雄市高中職、國中小教師。

 二、參賽組別：參賽組別分為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組三個組別，參賽教

 師得組隊參加，小組成員最多3人為限。

 三、作品內容規範：

 (一)創作以「金融教育」為主題，強調「金錢規劃、借貸與信用、保險

 與風險管理、理財投資」之重要性，闡述金融教育的內涵與原則。

 (二)需與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以教育性、生活化、趣味化為原則。

 (三)能配合學生日常生活及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教學主題為主。

 (四)不符規格或與金融基礎教育無關者，恕無法受理。

 (五)參賽之影片應符合著作權相關法令規定，禁止使用無版權之相關

 素材。

 四、評選標準：

 (一)內容主題性（50%）：主題呈現明確、符合金融基礎教育之精神，能引起反思，激發學習動力。

 (二)創意美感與品質（30%）：影片活潑生動富創意，流暢度、配音、字

 幕對應等。

 (三)點閱率（20%）：youtube點閱率。

**陸、獎勵方式**

 一、由承辦學校聘請學者專家擔任評審進行評分，分成高中職組、國中組

 及國小組共計3組，選出金獎、銀獎、銅獎各1名。

 二、獎勵方式：專家學者初審符合內容規範及評選標準，入選最多5部將

 核發500元入選稿費。

 (一)金獎：稿費5,000元、得獎者獎狀1紙。

 (二)銀獎：稿費3,000元、得獎者獎狀1紙。

(三)銅獎: 稿費2,000元、得獎者獎狀1紙。

 (四)參賽作品若未達評審水準，獎額得予從缺。

**柒、作品規格**

 一 、以影片或電腦動畫呈現（表現形式不拘，各種實拍、動畫與數位影片

 皆可）。

 二、影片時間介於5-10分鐘，不符時間規定酌以扣分；內容須符合競賽主

 題，應避免負面意涵，以正面表現方式為佳。

 三、影片作品製作規格為640\*480（寬\*長），檢附原始未壓縮的檔案，並附

 上影片壓縮轉檔wmv檔（原始檔案不限檔案大小，壓縮檔限200M以內）

 以光碟燒錄繳交。

 四、電腦動畫如以Flash製作不需轉檔，直接繳交製作完成之swf網路播

 放檔案影片，作品製作規格為640\*480（寬\*長），亦請附上原始Flash

 檔案並以光碟燒錄。

 五、所有作品需自行保留備份，作品寄出後概不退回。

 六、檢附書面報名表（附件一）及作品授權同意書（附件二，請推派一

 位代表簽名及蓋章），若有使用他人所有之音樂、圖案或影片，請取得

 並檢附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請確實填寫報名表之各項

 欄位，其中「創作主題說明」字數以300字內為限。

 七、參賽作品影音素材，可自行拍攝、繪製或創作，或參考選用「創用CC」

 （http://creativecommons.org.tw）、國家影視產業平台

 （http://TAVIS.tw）等授權之圖片、音樂並依規定標示。

 八、參賽作品須為原創性創意短片，並未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作品。不

 得使用非法取得下載之音樂、影像或影片片段，或抄襲他人作品，參賽

 者若有抵觸任何著作權之法律，經查證屬實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得獎

 者已獲之獎金及獎狀，獎項不予遞補。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

 者自行負責，與主辦、承辦單位無關。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

 者需自行承擔，不得異議。

 九、所有參賽作品經報名後，視為已允許主辦單位基於推廣之目的，有無條

 件重製、剪輯、公開展示、改作、散佈、發行、公開發表該等資料之權

 利。以上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經公布得獎之作品，得獎人不得要求取

 消得獎資格。

 十、凡經評審通過之得獎作品，於此次活動以外媒體刊載使用時，均需註明

 其曾經參加本次活動甄選並入選。

 十一、得獎作品授權高雄市金融基礎教育進行影像典藏(參賽時須繳交著作

 權與轉授權授權同意書)，並上傳「高雄市金融基礎教育資源網」，以

 供金融教育教學相關活動使用。

**捌、聯絡方式**

 活動聯絡人：右昌國中輔導室蘇吟臻主任，聯絡電話：(07)3640451，分機410；e-mail信箱：happy.69.jenny@gmail.com。

**玖、經費**

經費概算表如下，本計畫所需經費，由高雄市「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項下支應。

**拾、預期成效**

 一、藉由金融基礎教育短片徵選，提供本市金融基礎教育文宣優質素材。

 二、由承辦學校將優勝作品公告於金融基礎教育資源網頁，供親師生觀摩、

 教學及學習使用。

**拾肆、附則**

 計畫執行完成後相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

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拾伍、本計畫經陳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雄市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宣導短片甄選活動報名表**

附件一

|  |  |
| --- | --- |
| 作品名稱 | 【高雄市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宣導短片】（ 作品名稱 ） |
| 參賽組別 | □高中職組 □國中組 □國小組 |
| 學校名稱 |  |
| 團隊成員 | 職稱 | 姓名 | 連絡電話 |
|  |  |  |
|  |  |  |
|  |  |  |
| 聯絡人 | 姓名 | 電話/手機 | E-mail |
|  |  |  |
| 影片上傳之網址 |  |
| 主題說明(字數以300字內為限) |  |

備註：作品請儲存光碟內，附上報名表與授權書，並加保護措施，以免郵寄過程中作品損壞。

附件二

**高雄市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宣導短片甄選活動**

**作品授權同意書**

 本人同意將參加「**高雄市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宣導短片甄選活動**」之作品，授權主辦與承辦單位運用，並供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並保證本次報名競賽之影片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如有涉及違反著作權等情事，概由本人自負刑責。特立此書為憑。

此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立 書 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戶 籍 地 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